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2044449

10位ISBN编号：7802044448

出版时间：2009-01

出版时间：长征出版社

作者：月望东山

页数：297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内容概要

《那时汉朝1》从刘邦出身写起，到楚汉争霸结束为止。全景叙述秦朝崩溃及诸侯逐鹿中原的壮阔惨烈的混战场面。项梁PK章邯，壮志未酬身先死；项羽怒斩宋义，破釜沉舟，在巨鹿上演了一幕壮丽的英雄绝地反击战；刘邦势如破竹，先入咸阳，却在鸿门宴上经历了一场生与死的较量。当韩信自汉中暗渡陈仓，打响了楚汉争霸第一战，从此刘邦和项羽进行了异常激烈的生死决斗：荥阳，彭城，垓下三场大战，最后终于以刘邦胜出。

从某种意义上说，楚汉争霸是一个创造英雄的伟大时代。在这一场生死决战中，英雄辈出，光彩夺目。这些人有刘邦，项羽，韩信，张良，陈平，萧何，范增……尔虞我诈，刀光剑影，高潮迭起，欲罢不能！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作者简介

月望东山，本名王月旺，生于上世纪70年代，海南省海口市东山镇人。早年学诗，后写小说，现攻历史文学。曾在全国多个著名文学刊物发表中短篇小说二十万字，其小说选入多种选集，与人合著过其他论著，《那时汉朝》是个人第一部历史文学作品。

<<那时汉朝 (壹)>>

书籍目录

- 第一章 我是流氓我怕谁 一、流氓传说 二、传说中的操盘高手 三、流亡 四、暴发
- 第二章 项羽初闯江湖 一、一个眼神引发的血案 二、捡来的军队 三、狠老乡雍齿
- 四、遇张良 五、复仇、复仇 第三章 可怕的章邯 一、傀儡出世 二、章邯，你真的牛气 三、项梁和章邯：最后的PK战 第四章 王侯相将宁有种乎 一、兵临城下
- 二、张耳和陈馀：将相之路 三、赵国之痒 第五章 项羽崛起 一、秦狼入室 二、项羽和宋义 三、史上最牛武将是怎样炼成的 四、章邯叛秦 第六章 咸阳，咸阳
- 一、刘三的梦想之旅 二、再遇张良 三、是鹿还是马，这是个问题 第七章 胜者为王
- 一、刘三进城记 二、项羽杀俘虏 三、鸿门宴 四、阿房宫和西楚霸王 第八章 汉中：潜龙勿用 一、委曲求全 二、田荣和陈馀 三、传奇的韩信 第九章 突围 一、神鼠飞天 二、王陵之痛 三、半心的末日 四、美男子陈平 第十章 亢龙有悔
- 一、顺德者未必昌 二、马儿，请你快些跑 三、张良献策 四、救市和告状 第十一章 可怕的韩信 一、章邯：夏天的葬礼 二、梦之战 三、诈降 四、当酈食其PK张良
- 第十二章 兵不厌诈 一、陈平：我忽悠，所以我存在 二、悲壮突围 三、夺帅
- 第十三章 黑云压城 一、酈食其之死 二、救世主 三、挑战 四、当霸王遇上刘三
- 第十四章 左右为难 一、龙且，韩信，及潍水 二、齐王之路 三、向右，或是向左
- 第十五章 尘埃落定 一、鸿沟之约：楚河汉界 二、会战 三、楚歌、霸王和别姬 四、项羽和阿喀琉斯的脚后跟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章节摘录

第一章 我是流氓我怕谁 一、流氓传说 在中国历史上，凡是出身差劲的皇帝，天生都有自我吹嘘和神话的能耐。他们为了证明自身乃人间非凡人品，不是乱跟神仙攀上亲戚，就是自诩为神物投胎。神话是护身符，传说是美丽袈裟，不管用什么办法，只要演得玄之又玄，充分调动民众的崇拜情绪，那么就足以证明你成功了。

毋庸置疑，在这些自我广告的人当中，刘邦无疑是做得最成功的。

刘邦，生于公元前256年。

字季，家中兄弟四人，排行老三，外号刘三。

籍贯，江苏省沛县丰邑。

家庭出身，祖上至少三代农民。

职业，亭长，兼职无赖。

特长，吹牛和耍赖。

话说公元前的某个夏天，刘三的老妈子独自外出劳作，其间疲惫不堪，躺在大泽堤岸上睡觉做了一个大梦。

当老妈子正在梦中与神相遇，突然天上雷电交加，风卷草飞。

这时，刘三的老爷子刘太公万分焦灼地奔往大泽，却远远地看见老妈子身上伏着一条蛟龙。

不久，老妈子便生下了刘三。

传说中国龙是由马首，蛇身，鹿角，龟眼，鱼鳞，鱼须，虎掌，鹰爪，牛耳组成的。

它神力广大，能在陆地上跑，在水中游，在天上飞，还能兴风作雨。

它有时乘春风而登天，有时趁秋霜潜伏深渊。

正因为中国龙集中了动物之精华，所以又被喻为万兽之兽，万能之神。

可这么一个来无踪去无影的东西，不要说人，恐怕连天上的神仙都不常见到。

那时没有DNA检测技术，刘三自我吹嘘说是苍龙之子，可有证据证明他就是传说中的龙种？

按当时的笨办法，只能从长相判断。

那就是说，人是人他妈生的，龙也得有个龙爸爸，如果你是龙，至少有点龙爸之相。

刘三恰好长有一幅龙相：马形长脸，鼻梁高挺（马首）。

脸额之下长有几根鱼须胡，很是美观。

左腿上有七十二颗黑痣（类似眼镜蛇身上的黑点）。

刘三生肖属蛇，大蛇为龙，小蛇为蛟，如此说来，刘三命中为蛟外部龙相，不是蛟龙，那是什么？

这下我们终于明白了，世间吉祥物有千万种，为什么刘邦偏偏认神龙为亲爹爹了。

这么说来，刘邦不过是一个私生子，刘太公也不过是他名义上的父亲。

但是，我们千万不要以为刘太公戴了一顶绿帽就笑他丢人。

如果说它是绿帽，那毕竟也是一顶神帽，如果你祖坟不冒青烟，也想找一顶来戴，那可是门都没有的。

如果以龙生龙的观点来推论，刘邦长大之后肯定是一条人见人爱，花见花开的人中之龙。

事实上，年轻时期的刘邦，不过是一个一不做二不休的流氓加无赖。

所谓一不做，即坚守不爱劳动的习惯。

二不休，即喝酒，泡妞两样什么时候都不能少。

就算孩子不是亲生的，养你这么大也得为家里分担点什么吧？

可不，农忙时节刘大叔想叫他一起下田，刘三早就神龙见首不见尾，他不是赖在王大妈武大娘酒馆里，或懒惰妇曹氏（长子刘肥生母）床上去了。

真是气人啊。

刘大叔没读过书，想了半天都找不到一个狠毒的词骂这个不成器的儿子，憋了好久终于憋出了一个词：无赖。

刘大叔您先别生气，您应以发展的目光来看待刘三，你要相信刘三总有出人头地的一天，他不可能一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辈子总是当无赖。

果然，偏偏是这个脸皮比墙壁还厚的无赖，后来竟然还谋到了一份不错的工作，泗水亭长。更更让刘大叔想到的是，又恰恰是这个无赖刘三，后来用了不到十年的功夫创办了一家史前巨无霸公司，汉朝。

刘邦也谋到了一个天下独一无二的职业，皇帝。

蛟龙毕竟是蛟龙，从历史的底层深渊飞升到至高无上的人类顶峰，刘三只用了七八年就走完了这条看似遥遥无期，而又多么波澜壮阔惊心动魄的登天之路。

也因为刘三，汉人从此有了一个永恒的名字，汉族。

让我们先回头看看刘三当初是怎么当上这个泗水亭长的。

秦朝没有科举制度，要想当官，你如果不是高干子弟，就得走下面两条路。

第一，你家里要有钱，还要你品德好。

所谓品德好，无非就是路见不平一声吼，该出手时就出手；要么就是救死扶伤，节气凛然。你连这个作秀的基本功都不会，就别想入官场混了。

第二，你得认识个好人家。

所谓好人家就是有官势的，并且是个会抬举你的人。

秦朝有规定，政府官吏可以向上级推荐低级官吏。

但是并不是推荐了就收下，还有给你一个试用期。

如果在试用期内任职合格的，行，那就留下继续干活吧。

如果不行的话，不但叫你滚蛋，还要惩罚负责推荐的官吏。

刘三家穷得揭不开锅。

一个只想给自己戴光环，并且到处骗吃骗喝的人，哪还会有什么好德行。

那怎么办？

只好巴结达官贵人家了呗。

也不知道是哪家抬举了他，反正刘三能力还不错，试用期合格，留下继续干活吧。

秦朝政府机构分为郡县两级。

郡管县，县下面管乡，乡下设亭。

按秦汉制度，乡村每十里设一亭。

亭里设亭长，主管治安警卫，兼管停留旅客及治理民事，多以服兵役已满期之人充任。

刘三曾经去咸阳服过徭役，而且还见到了自己的偶像秦始皇，所以最有资格做亭长工作。

官无论大小，泗水亭长毕竟是个正式工作，得有个正式名字。

我们不能唤他刘三了，从此就唤他刘邦吧。

换到今天，刘邦顶多就小乡派出所所长。

这个芝麻不如的官实在不是一般人干的，若大的乡里，无论是那些偷鸡摸狗的事，还是征苛收税，或是那些三八婆吵架，都来找到你门上，这繁琐的工作，不把你累死也要把你活活烦死。

更让人郁闷的是，这差事不属于公务员，没有编制，国家不发工资，就是过年过节也别想人家给你发米发油。

刘邦不是傻子，有事没事找苦吃还要找抽。

事实上，亭长就相当于县外派出管理基层的机构，当然也是有经费补贴的。

但经费补贴不是从政府拨款，而是县吏们赞助。

所以每当刘邦要出差时，他就会理直气壮的到县吏家敲门要差旅费，每人三百文。

县长秘书萧何是刘邦的顶头上司，他是个大方之人，只要刘邦上门拉赞助，他都多给了二百文拿出五百文。

这笔帐，刘邦记在了心里。

按规定，亭长只配两个兵卒。

一个管杂务，一个管捕盗。

就是下班也得以单位为家睡在单位里。

假期还是有的，五天休息一天。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说来可笑，这一天假不是让你回去看望老婆孩子的，而是让你回去洗头发。

所以，刘邦想跟老婆孩子多聊几句，基本上都是在洗发时间进行。

头发洗完了，晒干了，束好了，再吃顿晚饭，明天又得去上班了。

亭长职责是管好乡里一大堆烂事外，还得接待出差路过的官吏。

除此之外，他的业余活动就是到处拉赞助骗吃骗喝。

所以亭长尽管表面上这个工作是很辛苦的，实际上油水不少。

今天东家婚事蹭一顿酒，明天西家死人磕一顿饭。

不管红事白事，有吃的总少不了亭长先生。

就像现在的村委会干部，不能享受公务员待遇，没有养老金，也没保险金，政府拔的款又不多，可是还能到处天天能海吃海喝又不送红包，多划算。

刘邦爱喝酒就罢了，还爱赊帐。

赊帐赊帐，没完没了的赊帐，王大妈和武大娘两家酒店老板娘一看到刘邦就总哭他要酒债。

大哥，我上有八十岁的母亲，下有三岁的孩子，老公最近打牌又常输钱，能不能先还点呀？

要不然我只好上你家砍树了。

砍树？

砍人还差不多，我家没种树。

大哥，你不知道，现在秦皇爷征税又重，物价上涨比发大水还快，酒价都翻了好几倍了。

要赊帐可以，可是酒贵呀，您吃得起吗？

吃。

有好酒尽管拿上来。

事实上，王大妈及武大娘本想欺负刘邦穷，故意把酒价翻了几倍，没想到刘邦还要赊。

既然刘邦想赊，就让他赊吧，多少他还是一个亭长，不怕逃帐。

赊吧，赊死你这个老流氓，到年底还钱的时候，那多出的几倍酒钱当是你还利息。

二、传说中的操盘高手 用现在股民流行的话说，年青时期的刘邦实在是个地道的垃圾股。

可世界之大，无奇不有，偏有人说他是蓝筹股，未来行情不可估量。

何人竟有如此不平凡的眼光？

他正是刘邦的岳父大人吕公同志。

吕公，山东东单县人。

他跟当时的沛县的县长大人是好朋友，为了避仇而跟随入沛安家落户。

吕公生了个国宝级的女儿，叫吕雉。

县长大人曾向吕公提过亲，想娶吕雉，但是吕公却迟迟不肯嫁女儿。

吕公是个经济实力雄厚的贵宾。

沛令能把这样的人物引进来，也算为沛县招商引资做了贡献。

为了拉拢吕公，沛令特意为吕公办了一次招待宴会。

其实，县长大人就是想贿赂吕公，好让他早点把吕雉配给他。

没想到宴会一结束，县长就哭了。

沛县豪杰和官吏听说县长请贵客，这是个巴结上司的好机会，纷纷带着贺礼登门拜谒。

刘邦听说县长要变相捞钱，流氓的脾气就来了。

妈的，我整天干死干活的，连出差费都要拉赞助，还想我给你贺钱，这不是扯他妈的蛋吗？

他决定赴宴耍流氓整整那帮县吏，顺便吃顿霸王餐。

当时县长秘书萧何同志负责主持宴会，他对前来祝寿的宾客说，一千文钱以下的请坐下堂。

一千文钱以下的请坐上堂。

一千文钱？

那不等于你萧何赞助我两年的差旅费了吗？

轮到刘邦报贺钱。

刘邦顺手写了一张礼单：刘季，一万钱。

吕公一听到这么大的钱数，两眼大放绿光，亲自跑到门口迎接来客。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只见刘邦长着一幅龙颜，高鼻子，还长着一幅很美的胡须，好一幅吉人天相。

吕公如获至宝地请刘邦一起入席侍坐。

刘邦不带一文钱虚报个数就想忽悠人。

还是萧何厚道，他悄悄地给吕公提醒道：刘季这个人呀，爱说大话，做不成什么大事，您老人家还是小心这小子。

然而，吕公却对萧何劝言置若罔闻。

当刘邦在酒席上大耍流氓作风，海喝海吹时，吕公暗中观察刘邦，越看越像绩优股。

待到刘邦吃饱喝足准备溜之大吉的时候，吕公用眼色示意他留下来，并且说道：我给很多人看过相，就数你这幅相最贵。

我有个女儿，想嫁给你，中不？

刘邦看着吕公，真不敢相信这是真的。

他打了大半辈子光棍，坏事干过不少，优点比白日的星星还少，况且家里三代农民，穷得叮当响，你吕公到底瞧上我哪点了？

不过话说回来，我是流氓我怕谁。

我不管你吕公是真英雄，还是假糊涂，既然你敢嫁，我就敢娶。

不娶白不娶，娶了也不白娶。

于是，刘邦果断地答应了这桩自动上门的婚事。

但是，当吕公刚向刘邦许诺完，吕公老婆就对他发牢骚了。

沛县县长大人是吕家好朋友，论地位和社会关系，刘邦都不能和他相提并论，这么好的人家不嫁，偏要嫁一个游手好闲的流氓亭长，这不是把女儿往火坑里推吗？

然而，吕公只是很不屑地对其老婆子说道：此非儿女子所知也！

吕公这话翻译过来就是，这不是你们女人家所知道的。

换到今天，我们都会觉得，吕公如果不是先知先觉，那肯定是脑袋进水了。

好好一个县长不嫁，他凭什么把女儿嫁给一个四十多岁的老流氓呢？

事实上，吕公是个聪明人。

历史就像股市，有暴涨就会有暴跌，有暴跌也会有暴涨。

吕公就像一个高明的股市操盘手，他把秦朝股的未来走势看得一清两楚。

秦始皇暴政弄得天下民怨载道，他这个秦朝的老板迟早要倒台，而沛县县长不过是秦老板的低级打工仔，终究也逃不脱被诛杀的命运。

这时候，如果他把他女儿嫁给沛县县长，才是真正的把她往火坑里推。

吕公又看出，天下一乱，只有像刘邦这样的人才会迅速崛起。

因为刘季一身都是流氓气王霸之气，天不怕地不怕，能吃能喝能吹，脸皮厚得很，天生是块造反的料。

既然造反是迟早的事，那富贵也是迟早的事，何不把女儿嫁给他呢？

后来的事实也证明吕公眼光的正确性。

沛县县长果然被人诛杀，沛县易主，刘邦当头。

什么叫眼光，这就是眼光。

有几十年的眼光，就会有几十年的事业。

有上百的眼光，就会有上百年的基业，这根本就不是吕大妈一类人能看得透的。

所以，吕公骂吕妈算是骂对人了。

不管如何，刘邦总算找个亲爱的人来告别单身了。

不久之后，就当上了两个孩子他爹。

刘邦在外蹭吃蹭喝，却苦了在家的吕雉阿姨和两个年幼的孩子。

刘邦没钱请保姆，吕雉只好带着两个孩子下田劳动。

刘邦也只好请个农忙假，回家帮老婆处理农事。

这一天，有个老父经过吕雉的田前，他问吕阿姨，能不能借口水喝？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吕雉很热情地给他水喝。

他又问，能不能给点饭吃？

吕雉下田是带便饭来的，给老先生赠了一顿饭。

喝足吃饱，老父突然目不转睛地看着吕雉，过了一会儿，只见他感叹地说道：夫人真是贵相。

原来是个过路的算命先生。

听得是好命，吕雉高兴得要跳起来，又不禁问道，既然您老会算命，麻烦您帮我两个孩子看看？老父先看看蹲在地上的那个男孩，说，夫人贵是因为这个男孩。

那么女孩呢？

老父又看半天，说，也不错。

吕雉听得只差没飞上天去了。

老父前脚刚走，这时刘邦恰巧回来。

吕雉马上把老父的话原原本本地告诉他，刘邦激动地叫起来，人呢？

他在哪里，我也要叫他帮我算算。

吕雉指着前方说，刚走不远，你赶去问问。

于是刘邦拔腿赶去，果然把老父赶上了。

老父老父，您老慢走。

刘邦气喘吁吁地跑到老父面前，您您会看相，帮我看看如何？

老父驻足停留，仔细端详了半天，对刘邦只说了一句话：您真是贵得让我无法用语言表达啊。

刘邦激动得要跳起来：是真的吗？

如果真有这么一天，我真是忘不了您的大恩大德啊！

现代心理学有一个很出名的典例：有个著名教育心理学家说要去到班上挑几个天才，同学们带着很期待的心情等待大师驾临。

大师只在教室里转了一圈，随意点了几个学生，大声宣布道，他们几个就是未来的人才。

很多年过去了，当初那几个大师点中的学生果然都成为优秀的人才。

于是人们很奇怪地问这位大师，当初你是怎么断定他们会是个人才？

只见大师答道：其实我对那些学生一无所知，只是随意点的。

他们之所以成才是因为受到了积极的心理暗示，无论碰上什么困难，他们心中都有一个信念，我是天才。

凭着这种信念，他们不断地克服困难走向成功。

吕雉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呼风唤雨号令天下的女人，生性刚毅，行动果断。

之所以有这么一个厉害的角色，是因为她有一个厉害的父亲。

虎父无犬女。

父亲敢把吕雉配给刘邦，而吕雉亦敢嫁，说明她肯定受到吕公的影响。

所以关于刘邦相贵不可言之说，我宁愿相信吕雉是联合老父骗刘邦的。

他们只有一个目的，变相鼓励刘邦造反。

不造反，你永远呆在泗水亭，永远赊酒，永远请不起保姆，永远靠拉赞助过日子。

刘三，别怪我们骗你。

骗你是为了鼓励你，鼓励你是为了你更有出息。

我们说你有才，你就是有才。

那就大胆干吧。

你，缺的只是一个创造历史的机会。

三、流亡 刘邦又要准备出差。

方向，咸阳，遣送本县的徒隶去酈山脚下修偶像秦皇爷的墓。

这就意味着又有正当理由找县史们拉赞助，有了赞助，路上少花点，年底回来就可以把酒钱都还上。

可是刘邦这次如意算盘打错了。

年底不但还不上酒钱，而且有家也不能归了。

原因并不在刘邦身上。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他带了一帮徒隶上路，徒隶们就是我们所说的劳改犯，他们早受够了阿政大哥的苛刑重罚，谁还愿意免费去给他当劳工？

于是一路上不断有人跑路，跑着跑着只剩下十来位。

刘邦估计，再这样下去，还未到咸阳，肯定就只剩下他这个光杆司令。

按秦朝刑律，不按时完成任务，那可是要杀头的。

去也是死，不去也是死，那就逃吧。

刘邦走到丰西大泽，停下来喝酒。

酒上心头，牢骚满腹：妈的，这鸟不下蛋的亭长当得我太窝囊了。

欠一屁股酒债不说，辛辛苦苦跑赞助当差旅费，如今还要落得个杀头的罪，老子不干了！

于是刘邦亲自给剩下的十余位劳改犯松绑，醉眼朦胧地说道：兄弟们，你们都逃命去吧。我从此也要远走高飞了。

跑？

茫茫人海，哪还有藏身之处？

十余位兄弟纷纷表示：刘大哥，跟着您有肉吃，我们愿意跟您。

跟我？

其实我也不知道要跑去哪里啊。

活在这乱世，当个人真不容易，要不大家一起上山当匪算了。

刘邦决定带领大家上山逃命。

可刘邦实在喝高了，不能亲自开路，只好命令一个劳改犯走在前面开道。

不一会儿，跑在前头的回来报告：大哥，前面有一条大莽蛇挡道过不去，不如我们回去吧。

秦皇爷都不怕了，还怕区区一条蛇？

刘邦醉熏熏地抽出宝剑，叫道：大丈夫跑路，有什么害怕的。

说完，刘邦提着宝剑冲到前面，不管三七二十一就把拦路的大白蛇斩成两半。

斩死大蛇，大家只好跟着刘邦继续逃命，没跑出几里，刘邦酒气大作，不禁呼地倒地大睡。

然而，落在后头的兄弟却在半路上碰鬼了。

等到刘邦睡醒后，兄弟们把路上碰到鬼的事告诉他：我们路过你斩蛇的地方，看到有一个老太婆在哭。

我们问他为什么要哭？

她说自己可怕的儿子被斩杀了？

我们又问，难道你儿子跟我们一样，也是劳改犯没替活人秦始皇修死墓被斩首了？

老太婆说，不是的。

我儿子是白帝的儿子，变成一条蛇挡住了赤帝儿子的路，被赤帝儿子斩了，所以我才痛哭。

大黑夜的，什么白帝赤帝，我们是劳改犯，又不是好吓唬的。

我们觉得这老太婆是在忽悠人，准备凑她一顿走人。

没想到，说时迟，那时快，她就变成一团清烟不见了。

不是碰鬼，而是弄鬼，这叫造反未行，舆论先行。

兄弟们碰鬼的事让刘邦心里暗喜，从此他的名片又多了一个头衔：赤帝的儿子。

于是以为撞鬼的兄弟更加仰慕他，他们也越来越相信：跟着赤帝的儿子干革命，肯定有肉吃！

我们不能怪刘邦太会编故事，在那个冥顽不化的乱世，想起义做大事，没有一点贵族血统是没有人愿意跟你干革命的。

想想可知，如果大家都是平凡布衣，凭什么让我听你的？

刘邦流氓出身，身份卑微，没有像项羽那样高贵的血统，且又是个穷光蛋。

穷人又不能随便认亲戚，只好跟神攀关系了。

而且跟神攀关系也比较保险，没有人揭发，也无法揭发。

我说我是赤帝的儿子，不信你问赤帝去。

可是赤帝住哪里？

他总是神龙不见首尾，又没有手机，也不能上网，怎么问呀。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无法反驳的就是成立的，不要说赤帝，刘邦就算说是黄帝的儿子也没人反对了。

更炫的还在后面。

斩蛇流亡后，刘邦带领着十个劳改犯躲进芒山和砀山一带山泽间躲匿，无论刘邦走到哪里，吕雉都能找到他。

这就奇怪了，那时候没有手机，也没有卫星定位，还可能没有鸽子（都逃命了，还有闲功夫养宠物吗。

）她是怎么找到刘邦的？

吕雉说道：刘季你所居住的地方，天上经常有祥云环绕，我只要跟着云气追寻就能找到你。

你如果不是神仙和龙，就休想祥云跟着你跑。

这摆明就是暗示刘邦是人中之龙啊。

沛县的青年仔一听说这故事，就更加崇拜刘邦了，争先恐后地赶过来投奔刘邦。

就这样，刘邦靠自己翻云覆雨的能力和吕雉出神入化的广泛宣传，他挖到了人生的第一桶金：十来个劳改犯和上百个沛县子弟们。

就差一个口号和一张大旗了。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编辑推荐

该书纸张：轻型纸。

明月式的笔法，全景展现中国古代第一军事帝国的勃兴与衰落。

《明朝那些事儿》之后，又一部心灵过滤的历史深度解说之作。

犯我强汉者，虽远必诛！

刘邦崛起，楚汉争霸。

<<那时汉朝（壹）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